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世紀陽光

CENTURY SUNSHINE GROUP HOLDINGS LIMITED

世紀陽光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票編號：509)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佈乃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條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管理賬目之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盈利較對去年大幅增長。

本正面盈利預告公佈，僅基於對本集團管理賬目的初步審閱工作而發表，並未經本公司獨立核數師確認或審核。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本公佈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1)條而作出。

世紀陽光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管理賬目之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盈利較對去年大幅增長。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盈利急增，主要由於二零一零年發生收購Gold Strategy Investments Limited全部權益(「主要交易」)產生之一次性公允值增益。主要交易之詳情載於本公司二零一零年九月十二日之公佈。

本公佈內的資料，僅為本公司管理層根據本集團未經審核管理賬目而作的初步評估，此等資料並未經本公司獨立核數師確認或審核。

有關本集團業績的其他詳情，將載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末期業績內，而該份業績將遵照上市規則於二零一一年三月底前公佈。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主席
池文富

香港，二零一一年二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董事為：

執行董事：池文富先生、沈世捷先生及池碧芬女士

非執行董事：郭孟勇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鄺炳文先生、廖開強先生及盛洪先生